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3980)

二〇二〇年五月

目录

会议须知	1
会议议程	2
议案一：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议案二：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议案三：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议案四：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议案五：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议案六：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议案七：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
议案九：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2
议案十：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5
议案十一：关于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28
议案十二：关于董事长（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29
议案十三：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
议案十四：关于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2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须知如下: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议秩序。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参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在 2020 年 5 月 12 日 17:00 前到公司办理参会登记,并需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 5 月 13 日上午 9:30 前到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新世纪大道 1766 号吉华集团会议室办理签到登记,未办理签到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不能参加会议表决。

四、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及提问前应先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持股数量等情况。发言及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每位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发言。

五、本次会议均为普通决议议案。

六、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需按会议通知中的具体操作程序在 2020 年 5 月 13 日交易时段内进行投票。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按其所持公司的每一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在表决票上逐项填写表决意见。会议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及见证律师计票、监票。

七、股东大会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关机或调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会议议程

-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9:30
- 二、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新世纪大道 1766 号吉华集团会议室
- 三、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四、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五、召集人：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六、会议主持人：邵辉董事长
- 七、会议议程：
 - 1、参会股东、股东代表签到登记
 - 2、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3、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
 - 4、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及来宾
 - 5、通过现场会议表决办法并推选计票、监票人员
 - 6、现场会议审议议案
 -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回答股东提问
 - 8、现场投票表决
 - 9、休会，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 10、宣布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 11、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 12、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3368 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现将审计后的 2019 年度具体的财务情况报告如下：

1、营业总收入情况：

2019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2,634,304,591.28元，同比下降9.64%，主要原因报告期内中美贸易摩擦升级，世界经济不确定性增加，下游纺织服装和印染企业需求乏力，销售价格下半年开始持续下降。

2、成本费用情况：

2019年度营业成本1,810,656,170.84元，同比下降0.46%，营业成本下降幅度小于营业收入主要原因受江苏响水“3.21”重大安全事故影响，国内安全环保政策趋严，部分中间体生产企业限产停产，中间体价格上涨，对整体营业成本有所影响。

2019年度期间费用359,501,639.12元，其中：销售费用49,530,798.52元，同比增加1.37%，主要原因为开拓市场，发展新客户，报告期内业务开拓、维护费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246,905,645.77元，同比增加96.99%，主要原因子公司江苏吉华化工有限公司2019年度生产不连续，存在停工损失，因准则要求将停工期间发生的费用列支在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111,215,310.20元，同比减少12.15%，主要原因子公司生产不连续，相应研发投入有所下降。

财务费用-48,150,115.37元，同比增加29.11%，主要原因本期募集自有资金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62,781,158.90元，同比增加12.40%，主要原因报告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3、盈利情况：

2019年度实现利润总额525,153,515.31元，同比减少39.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4,476,475.88元，减少38.19%，基本每股收益0.62元，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9.81%。

4、资产结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5,450,819,678.05元，负债总额为852,219,831.68元，资产负债率为15.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4,552,636,833.66元，每股净资产为6.50元。

5、现金流量情况：

201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3,078,795.76元，同比上涨75.58%，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商品、支付劳务支出的现金减少所致。

2019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2,735.74元，同比增加99.97%，主要原因公司本期募集及自有资金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2019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4,200,566.36元，同比增加62.52%，主要原因公司2019年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具体内容请各股东查阅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议案二：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 2019 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对 2020 年的市场预测，公司及下属各控股子公司财务部门对 2020 年度经营编制财务预算，现将合并的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假设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国内经济环境不发生大的变化
- 2、假设监管政策、财务会计政策和税务政策不发生大的变化
- 3、假设本预算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资产收购、兼并行为
- 4、假设预算期内国家利率、汇率变化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 5、无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的重要影响

二、2020 年度财务预算数据

- 1、营业总收入 25.57 亿元，比上年下降 2.93%
- 2、利润总额 5.58 亿元，比上年上升 6.26%
-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 亿元，与上年持平。

三、实现 2020 年财务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 1、借助公司的技术和品牌优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
- 2、加强内部管理，优化组织结构和管理流程，降本节支，提高经营效率。
- 3、加快募投项目投产，提高小品种、新品种研发，增加销售收入，提高盈利能力。
- 4、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继续通过低风险理财、证券投资等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提高短期财务收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三：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四：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9 度母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为 318,811,374.06 元，净利润为 310,650,347.7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净利润的 10%计提盈余公积 31,065,034.77 元，扣除 2019 年 6 月实施 2018 年度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计 225,000,000 元（含税），2019 年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923,961,852.68 元。

为向股东提供充分合理的投资回报，结合公司目前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并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股东未来与既得利益综合权衡出发，拟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7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315,000,000 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2.50%，剩余未分配的利润滚存至 2020 年。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五：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继续聘请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并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并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5793421213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历史沿革：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

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资质：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上年末，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否

2、人员信息

目前合伙人数量：204 人

上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06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1,000 人以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耿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1982 年 11 月生，2005 年 7 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负责东睦股份、纵横通信、锦浪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积累了比较丰富的注册会计师审计经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皇甫滢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经理。1988 年 8 月生，2011 年 9 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负责锦浪科技、浙江永强、迈得医疗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积累了比较丰富的注册会计师审计经验。

3、业务信息

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22 亿元

2019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20 亿元

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10 亿元

2019 年度审计公司家数：约 15,000 家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403 家

是否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4、执业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耿振	中国注册会计师 33000001004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 2005 年 7 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负责东睦股份、纵横通信、锦浪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积累了比较丰富的注册会计师审计经验。	16 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黄志恒	中国注册会计师 44030001114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 1997 年 7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2012 年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先后奥康鞋业、美的集团等公司提供 IPO 申报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服务工作。	24 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耿振	中国注册会计师 33000001004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5 年 7 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负责东睦股份、纵横通信、锦浪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积累了比较丰富的注册会计师审计经验。	16 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皇甫滢	中国注册会计师 33000001501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经理。2011 年 9 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负责锦浪科技、浙江永强、迈得医疗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积累了丰富的审计经验	9 年

项目人员信息及从业经历：

5、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议案六：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七：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对下属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970,000,000.00 元，下属子公司拟对本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 700,000,000.00 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考虑到各子公司经营需要，以及尽量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核定的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提供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元)	担保期限
1	本公司	杭州创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一年
2	本公司	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一年
3	本公司	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一年
4	本公司	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一年
5	本公司	江苏吉华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一年
6	本公司	杭州萧山吉华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一年
7	本公司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一年
合计			970,000,000.00	
1	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0	一年
2	江苏吉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一年

合计	700,000,000.00	一年
----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杭州创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创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21017240W			
住所	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新世纪大道 1766 号			
成立时间	2000 年 4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殷健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构成	本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聚氨酯海绵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度	6913.63	5223.99	1044.23

2、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673992542G
股票代码	830775
住所	杭州市萧山区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新世纪大道 1766-1 号
成立时间	2008 年 5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	杨泉明
注册资本	3,344 万元
实收资本	3,344 万元

股东构成	本公司持股 68.90%，刘海兵持股 18.11%，其他股东持股 12.99%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不粘涂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9892.81	8118.33	1242.97

3、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51716659H			
住所	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新世纪大道 1766 号			
成立时间	2003 年 7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	邵辉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股东构成	本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染料、染料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162,486.53	111,811.81	44,566.19

4、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258811752			
住所	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新世纪大道 1766 号			
成立时间	2000 年 12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邵辉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构成	本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负责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产品的销售以及原材料、设备的进口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42,730.80	4,307.61	1,123.34

5、江苏吉华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吉华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22790871029C			
住所	滨海县滨淮镇头罾村（盐城市沿海化工园区）			
成立时间	2006 年 7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	邵伯金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股东构成	本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染料、染料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122,227.51	95,378.12	-7,354.14

6、杭州萧山吉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萧山吉华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2AXCWU1R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红山农场红山大道 513 号 1-3 层 (序号 6)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	邵伯金			
注册资本	1000 万			
实收资本	1000 万			
股东构成	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批发：染料、化工产品（以上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用品）。研发：染料、染料中间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负责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产品的销售以及原材料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3,658.63	3,255.20	1,108.16

7、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670616883D			
住所	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第二农垦场）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	陈宏波			
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8,000 万元			
股东构成	本公司持股 25%、其他非关联股东持股 75%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发电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蒸汽、灰渣综合利用、热电技术服务。			
主营业务	发电业务及销售高温蒸汽			
最近一年主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要财务数据		(万元)	(万元)	(万元)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66,122.76	21,495.87	2,920.6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对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 1 亿元，其余担保额度为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在 2020 年的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担保期限是指银行贷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在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前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具体的担保合同等文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关联股东杭州锦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邵辉、杨泉明回避表决。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八：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用于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其中投资于股票、基金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1 亿元（含 1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在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其中投资于股票、基金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1 亿元（含 1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范围

投资范围为股票、基金、债券、理财产品（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 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

4、投资期限

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笔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2 年。

5、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并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协议签署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利率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和政策波动风险。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现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同时也存在由于人为操作失误等可能引致本金损失的风险。

2、针对以上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 加强政策研究和市场分析，持续完善和优化投资策略；

(2) 坚持以稳健投资为主；

(3) 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严格执行制度，规范投资流程。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关收益。同时，也有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公司将遵循“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资金安全”的原则，使之不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议案九：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同业存款、票据、同业理财、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天天理财、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等，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

3、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品种为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

4、投资期限

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笔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5、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本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针对以上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 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独立董事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5) 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能够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财务收益。

2、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谨慎投资的原则，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下，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度，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审慎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了公司的稳健发展。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 年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增加，尤其是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增加了世界经济波动的风险和不确定性，中国对外出口贸易也受到一定影响。受此影响，染料下游印染和服装行业增长放缓，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染料行业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国内环保整治力度的进一步加强导致部分染料企业被关停，市场上染料供应趋紧，这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下游需求放缓带来的影响。

2019 年，公司立足于染料主业，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调整产品结构、发挥比较优势、加强研发投入，重点以科技创新为先导，提高染料整体装备水平和自动化控制水平，强化清洁生产工艺和资源综合循环利用，继续加大环保投入培育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实施产量规模化、产品系列化、市场高端化、品牌国际化的差异化竞争策略，进一步迈向国际一流的现代化染料研发与制造企业。与此同时，公司在 2019 年成功收购了盐城市优化医药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5.87% 股权和江苏康倍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0611% 的股权，夯实了公司在医药领域的发展基础，加速优化了公司的产业结构，有助于公司在未来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及“染料+医药”双主业发展战略

公司 2019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6.34 亿元，同比降低 9.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 亿元，同比降低 38.33%。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雄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徐勤玲先生为公司独立

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上述事项已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决策和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能根据其议事规则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充分行使职权并发挥了应有作用。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地履职，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审慎判断，积极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30 项议案。所有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期次	主要议案事项
1.	2019年4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等25个议案
2.	2019年8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	2019年10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股东大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2019 年度，在董事会的召集下，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 15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期次	主要议案事项
1.	2019年5月21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

			算报告》等 14 个议案
2.	2019 年 9 月 2 日	2019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发布公司股票发行上市相关公告，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合规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责，严格遵守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无违规现象。

三、 2020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的决策公司重大事项，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一：关于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情况，提交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方案。具体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金额（万元）
1.	邵伯金	董事长	79.10
2.	徐建初	副董事长	3.5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关联股东杭州锦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邵辉、杨泉明回避表决。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二：关于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情况，提交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方案。具体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金额（万元）
1.	杨泉明	董事兼总经理	95.63
2.	邵 辉	董事兼副总经理	65.10
3.	周火良	董事兼副总经理	64.84
4.	殷 健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60.36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关联股东杭州锦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邵辉、杨泉明、周火良、殷健回避表决。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三：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监督、审核活动，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19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9年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关注本公司经营计划及决策，对公司重点工作开展和经营指标的完成实施跟踪监督。全年召开监事会会议3次，审议通过了19项议案。会议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期次	主要议案事项
1	2019年4月29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16项议案
2	2019年8月15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2019年10月30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年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在本年度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的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和经理班子的工作是认真负责的，能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职，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资料、会计报表及财务状况和业务行为的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9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该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公司编制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4、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交易价格是根据市场价格交易，其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了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议案十四：关于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8,900 万元（其中母公司 69,000 万元，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28,900 万元，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 28,000 万元杭州创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1,500 万元，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